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

财 政 局 文 件

库开财发〔2022〕37号

关于拨付 2022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开发区社会发展局：

为进一步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加快支出进度，根据自治州财政局《关于拨付 2022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巴财社〔2022〕44号）精神，现提前下达你单位 2022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28 万元，此次下达的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统筹用于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含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的应急处置、救扶帮助、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支出）、孤儿（含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

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支出,此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请你单位加强资金的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做好相关工作,防止出现挤占、挪用、虚报、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

- 附件: 1.2022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表
2.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022 年 06 月 14 日



附件1

2022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下达资金
1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发展局	128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自治区主管部门	自治区民政厅			
地级财政部门	开发区财政局	地级主管部门	开发区社会发展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128	
	其中:中央财政下达		128	
	地方补助			
年度总体目标	<p>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p> <p>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p> <p>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p> <p>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p> <p>5. 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等专业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p> <p>6. 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存在流浪风险的未成年人以及流浪乞讨儿童开展家庭监护评估、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工作,为其提供临时照料、医疗救治、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社会融入、家庭关系调试、法律援助等专业服务,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外出流浪。</p> <p>7.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p> <p>8. 积极为走失、务工不着、家庭暴力受害者等离家在外的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临时救助人次	适度提高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 95%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 90%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	≥ 85%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稳步提高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 92%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 90%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 90%	
		流浪乞讨人员求助要求当天登记救助率	≥ 95%	
		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 90%	
	成本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执行当地支出标准	≥ 95%	
		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为走失、务工不着、家庭暴力受害者等离家在外的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服务率		≥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 82%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 85%	